

2023 年长春市公安局
公安干校部门预算

2023 年 2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收支情况
- 二、2023 年收入情况
- 三、2023 年支出情况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情况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九、2023 年项目支出情况

十、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十一、2023 年预算项目绩效情况

十二、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五、预算公开管理文件中涉密事项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023 年度长春市公安局 公安干校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部门概述

一、主要职能

长春市公安干部学校在市局党委统一领导下，主要承担长春地区民警教育训练任务以及相应的非警培训任务。具体工作职责任务如下：

1、根据《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训练条令》，按照科学化、规范化、信息化、实战化要求和省厅、市局主管部门下达的训练计划，负责参训民警集中教育训练。

2、负责长春地区人民警察的晋升训练（晋升一级警员警衔至一级警司警衔人民警察的警衔晋升训练）。

3、会同市局主管部门和相关警种业务部门，完成民警根据岗位要求实施的专业训练和适应形势任务需要实施的发展训练。

4、根据省厅教育主管部门授权，完成新警培训，督晋督警衔晋升培训。

5、按照市局安排完成除省级公安机关调训以外的领导干部职务晋升培训。

6、会同有关部门承担全局事业编干部、协勤员等非警人员的培训。

7、按照市局要求，会同相关部门完成警务实战训练和“四项建设”信息化技能考试考核工作。

8、负责学校教职工队伍建设，按照“五过硬”标准，建设适应民警培训工作需要专兼职教官队伍。

9、按照公安部“三个必训（初任必训、警衔晋升必训、职务晋升必训）”的要求，严格参训学员的学业考核和操行考核。

10、以教学为中心，以学员为中心，最大限度保障参训学员的学习环境、训练环境、生活环境，努力为参训学员训练提供优质服务。

11、完成省厅、市局安排的其它教育训练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公安干部学校内设6个机构，机构为处、科二级建制，具体内设机构为：政秘科、警务保障科、学管科、教学一科、教学二科、教学三科。

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1家：

1. 长春市公安干部学校

2023年实有人员46人，其中：在职人员44人，离休人员2人。

第二部分、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预算表 1)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干部学校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 转	项 目	2023 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 转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13.04	1,034.20	78.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3.04	1,034.20	78.84	二、外交支出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 入				三、国防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804.08	804.08	
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95	129.95	
9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45.07	45.07	
11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3.94	55.09	78.84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24					二十四、其他支出			
25	本年收入合计	1,113.04	1,034.20	78.84	本年支出合计	1,113.04	1,034.20	78.84
26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27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28	收入总计	1,113.04	1,034.20	78.84	支出总计	1,113.04	1,034.20	78.84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预算表 2）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干部学校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单 位)代码	部门(单 位)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 业 收 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结 转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结转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结转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结 转结余	单位资 金结转 结余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1		合计	1,113.04	1,034.20	1,034.20				78.84	78.84					
2	184	长春市 公安局	1,113.04	1,034.20	1,034.20				78.84	78.84					
3	184002	长春 市公安 干部学 校	1,113.04	1,034.20	1,034.20				78.84	78.84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预算表 3）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干部学校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合计	1,113.04	1,113.04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4.08	804.08				
3	20402	公安	804.08	804.08				
4	2040201	行政运行	804.08	804.08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95	129.95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95	129.95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3	32.53				
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43	97.43				
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07	45.07				
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07	45.07				
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45	31.45				
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2	13.62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94	133.94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94	133.94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94	133.94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预算表 4)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干部学校

单位：万
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 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1,113.04	1,034.20	78.84	一、本年支出	1,113.04	1,034.20	78.84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13.04	1,034.20	78.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 款				二、外交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				三、国防支出			
5					四、公共安全支出	804.08	804.08	
6					五、教育支出			
7					六、科学技术支出			
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95	129.95	
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					十、卫生健康支出	45.07	45.07	
1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6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出			
17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					十七、金融支出			
19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出			
2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3.94	55.09	78.84
2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	二、上年结转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 款				二十四、其他支出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				二、结转下年支出			
27	收 入 总 计	1,113.04	1,034.20	78.84	支 出 总 计	1,113.04	1,034.20	78.84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预算表5）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干部学校

单位：万
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113.04	1,113.04	983.17	129.87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4.08	804.08	674.21	129.87	
3	20402	公安	804.08	804.08	674.21	129.87	
4	2040201	行政运行	804.08	804.08	674.21	129.87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95	129.95	129.95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95	129.95	129.95		
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3	32.53	32.53		
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43	97.43	97.43		
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07	45.07	45.07		
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07	45.07	45.07		
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45	31.45	31.45		
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2	13.62	13.62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94	133.94	133.94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94	133.94	133.94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94	133.94	133.9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预算表6)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干部学校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113.04	983.17	129.87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0.18	950.18	
3	30101	基本工资	387.35	387.35	
4	30102	津贴补贴	255.91	255.91	
5	30103	奖金	19.79	19.79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43	97.43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75	30.75	
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62	13.62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4	2.64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94	133.94	
11	30114	医疗费	0.70	0.70	
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6	8.06	
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87		129.87
14	30201	办公费	28.22		28.22
15	30205	水费	9.50		9.50
16	30206	电费	15.00		15.00
17	30207	邮电费	6.50		6.50
18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19	30216	培训费	5.81		5.81
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0		1.70
21	30228	工会经费	7.74		7.74
22	30229	福利费	9.68		9.68
2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73		40.73
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9	32.99	
26	30301	离休费	32.53	32.53	
2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6	0.4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表 7)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干部学校

单位：万元

序号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5.70				4.00				4.00	4.00		1.70	1.70	

“本年预算数”的单位包括 1 家二级预算单位。

“本年预算数”实有人员 46 人，其中：在职人员 44 人，离休人员 2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预算表 8)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干部学校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长春市公安局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全局装备财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全面贯彻中央对公安工作的全面要求，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公安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履行好党和人民赋予公安工作的新时代职责使命，为严厉打击犯罪，维护治安环境稳定提供有效的资金支持。

一、2023 年收支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113.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034.2 万元，占总收支的 92.9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78.84 万元，占总收支的 7.08%。2023 年收支预算同口径较 2022 年增加 299.39 万元，增幅 36.8%，增加部分主要是增加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以及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二、2023 年收入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收入合计 1113.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034.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78.84 万元。

三、2023 年支出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支出合计 1113.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13.04 万元，占总支出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804.0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3.94 万元。

支出较 2022 年度增加 299.39 万元，增幅 36.8%，增加部分主要是增加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以及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13.0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034.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78.84 万元。2023 年收支预算同口径较 2022 年增加 299.39 万元，增幅 36.8%，增加部分主要是增加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以及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财政拨款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804.0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9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3.94 万元。

支出较 2022 年度增加 299.39 万元，增幅 36.8%，增加部分主要是增加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以及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 1034.2 万元，较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220.55 万元，增幅 27.1%，增加部分主

要是增加在职人员基础绩效奖,以及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构成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用于以下方面支出:

1、公共安全(类)支出 804.08 万元,占 77.7%,较 2022 年度增加 188.51 万元,增幅 30.6%。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9.95 万元,占 12.6%,较 2022 年度增加 62.41 万元,增幅 92.4%。增幅较大原因是纳入社保,增加社保缴费资金。

3、卫生健康(类)支出 45.07 万元,占 4.4%,较 2022 年度增加 40.54 万元,增幅 8.95%。

4、住房保障(类)支出 55.09 万元,占 5.3%,较 2022 年度减少 30.28 万元,降幅 35.5%。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类)科目 804.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支出 804.08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基本支出主要是保障公安支出类预算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9.9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社保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类)科目 45.07 万元。主要是用于支付全局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单位缴费部分。

4、住房保障(类)科目 55.09 万元,专项用于为在职人

员按规定比例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13.04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99.39 万元，增幅 36.8%，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其中，人员经费由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工资性人员经费和医疗等非工资性人员经费两部分组成；公用经费由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组成。其中：

1、人员经费支出 983.17 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387.35 万元，津贴补贴 255.91 万元，奖金 19.7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4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7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6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3.94 万元，医疗费 0.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9，离休费 32.5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6 万元。

2. 公用经费支出 129.87 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 28.22 万元，水费 9.5 万元，电费 15 万元，邮电费 6.5 万元，差旅费 1.00 万元，培训费 5.8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0 万元，工会经费 7.74 万元，福利费 9.6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0.73 万元。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7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023 年 “三公” 经费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24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和公务用车购置费与 2022 年持平。

2、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减少 0.2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及业务量减少，相应调整公务接待费预算。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公安干校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2023 年项目支出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度无项目支出。

十、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度无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一、2023 年预算项目绩效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无预算项目绩效。

十二、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29.87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9.6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减少业务量，运行经费相应减少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公安干校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到 2023 年初，长春公安干校账面共有固定资产 1290.3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 0.62 万元，增幅 0.048%，其中：

1、房屋类资产面积 800 平方米，价值 29.6 万元

2、车辆价值 247 万元，账面现有各类执法执勤用车 17 辆，其中：轿车 9 辆、越野车 0 辆、小型载客汽车 0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型 8 辆，其他车型主要为公安专用特种车辆。

3、其他各类固定资产 1013.7 万元。

2023 年预算未安排更新公务用车预算。

2022 年预算资金购置各类设备 0.5 万元。

十五、预算公开管理文件中涉密事项

公安干校 2023 年预算项目经费中，无涉密不可公开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人员支出由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工资性人员经费和社保缴费、医疗等非工资性人员经费两部分组成；公用经费由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组成。

三、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是指上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七、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一）公共安全支出（科目代码 204）：指列入公安预算科目的支出。其中：行政运行科目核算市公安局所属的行政单位、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治安管理、刑事侦查、禁毒管理、网络运行与维护、居民身份证管理、拘押收教场所管理、警犬繁育及驯养等科目核算公安行政执法办案、公安行政管理及为公安业务提供支持和保障工作所发生的项目经费支出。

1、“2040201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204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

目支出。

3、“2040219信息化建设”反映公安机关从事信息化设备购置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4、“2040220执法办案”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5、“2040221特别业务”反映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6、“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支出。

7、“20499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科目代码 207）：反映市公安局用来进行修缮重点保护建筑伪满首都警察厅旧址支出。

1、“2070204 文物保护”反映市公安局用来进行修缮重点保护建筑伪满首都警察厅旧址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代码 208）：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各项支出。

1、“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科目代码210）：主要是用于支付全局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单位缴费部分。

1、“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五）农林水支出（科目代码 213）：反映市公安局用来侦办林业案件支出。

1、“2130213 执法与监督”反映市公安局用来侦办林业案件相关支出。

（六）住房保障（类）科目（科目代码 221），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1、“2210201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其他支出（科目代码 213）：反映市公安局用来侦办涉及彩票类案件，老干部党组织建设支出。

1、“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反映彩票市场调控资金安排的支出。

2、“2299999 其他”支出反映老干部党组织建设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